

## 八、除磋商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，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

### （一）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#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凤亭河水库管理中心的凤亭河、屯六两座大（2）型水库和屯村、晓村两座小（2）型水库维修养护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凤亭河、屯六两座大（2）型水库和屯村、晓村两座小（2）型水库维修养护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广西凤亭河水利电力开发中心，从业人员41人，营业收入为893.1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279.6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广西凤亭河水利电力开发中心

日期：2026年4月13日